

现代国外经济学 论文选

第三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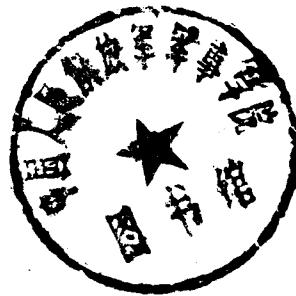
商务印书馆

2 019 8724 3

现代国外经济学论文选

第三辑

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编



商务印书馆

1982年·北京



现代国外经济学论文选

第三辑

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编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81/4印张 194千字

1982年5月第1版 1982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册

统一书号：4017·254 定价：1.05元

出版说明

马克思的《资本论》问世已经一百一十五年了。一百多年来，这部巨著始终是国际工人运动的强大思想武器，指引着全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航向。

然而，在这期间，西方资产阶级如何看待《资本论》的问题却出现了三个变化：

第一，《资本论》出版的初期，他们妄图“用沉默置《资本论》于死地”。

第二，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以后，特别是八、九十年代，他们由“沉默抵制”转向对《资本论》实行公开污蔑和攻击。以奥地利学派著名代表庞巴维克为首的一批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曾掀起一股反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的逆流。庞巴维克说什么“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三卷否定了第一卷”，并据以大谈“马克思体系的终结”。这种公开诽谤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更为猖獗。英国著名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约翰·梅纳德·凯恩斯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竟诬蔑《资本论》“只是一册陈腐的经济学教本”，后来还扬言要借他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来摧毁“李嘉图—马克思理论基础”。

第三，本世纪四十年代以来，特别是在六、七十年代，西方一些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利用什么“比较研究法”，企图把马克思的《资本论》同李嘉图、马歇尔和凯恩斯的理论加以“沟通”，即实行“调和折衷”，甚至用现代资产阶级经济理论概念来解说和评论马克思的基本理论原则，以达到歪曲、篡改《资本论》，贬低它的科

学性和革命精神的目的。其中有倡导“意识形态共处”的所谓“自由派”、英国的“凯恩斯左派”、美国的“后凯恩斯主流派”。现代修正主义者对“打通”马克思的《资本论》和凯恩斯的《通论》也不甘落后，他们扬言：“马克思和凯恩斯的理论分析终将合流”，并将通过“比较研究”、“互相补充”，得到“进一步发展”。

最近五十年来，西方一些同情和信仰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家也积极开展了对《资本论》的研究工作。他们就《资本论》所提出的政治经济学的对象和方法，劳动价值论，特别是商品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的理论，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无产阶级贫困化理论，平均利润率趋向下降的规律，经济危机理论，社会资本再生产图式，以及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概念等方面都发表了各自的见解和评论。尽管他们的看法未必完全正确，他们的论述也有曲解马克思原意之处，但是他们在研究中结合当前资本主义世界的现实情况而提出的一些问题，仍值得我们注意。

为了捍卫、发展马克思主义，坚持无产阶级革命和走社会主义道路，密切联系实际，对《资本论》进行认真学习与深入研究，具有极为重要的现实意义。鉴于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们特选译了国外一些经济学家评述《资本论》的十一篇文章，编成《现代国外经济学论文选》第三辑。这些论文大体上反映了当前西方经济学界对待《资本论》的各种态度，可供读者学习和研究《资本论》时参考。

目 录

马克思的《资本论》及其在经济思想上的地位	莫里斯·多布 (3)
现代人理解《资本论》	马廷·布朗芬布伦纳 (19)
马克思的价值理论研究	伊藤诚 (40)
马克思的价值与价格问题讨论	梅赫纳德·德赛 (74)
理解马克思的剥削概念：马克思的价值与竞争价格 间所谓转化问题的概述	保罗·萨缪尔森 (105)
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过去与未来	
产业后备军和利润率的下降	鲁道夫·施莱辛格 (129)
马克思的危机理论的形成	伊藤诚 (159)
马克思关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理论	
马克思经济思想的发展	安琪尔·赫南德兹 (225)
马克思经济理论的当代联系	梅赫纳德·德赛 (245)



马克思的《资本论》及其在经济思想上的地位

莫里斯·多布

(一)

《资本论》也许是成书以来最引起争论的政治经济学著作。争论的问题甚至比李嘉图的《原理》还更多和更尖锐，它比任何其它同类作品大概受到了更为广泛的极端称赞和诋毁，比大多数经济理论更经常地受到反驳（而在不受到反驳时，它也常常在学术界被忽视）。《资本论》还一直在当代世界的大部分地方被承认是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权威性解说。即使在十九世纪最后十年间，一位第一流的评论家也会说“马克思已经成为大批读者的传道者，包括通常并不爱读难懂书籍的许多人在内”。（庞巴维克语）尽管他的学说激起了强烈的反感，然而，在他的理论评论家中仍有人清醒地评价了他的学术贡献。例如，约瑟夫·熊彼特在他的不朽的《经济分析史》中讲到马克思，“作为一个整体，他的见解的完备性在每个细节上，都表现其正确，并明显地成为所有从事研究他的朋友和敌人领受智慧魔力的源泉”；另一处又说，“在他的第一卷问世时，在德国没有人在思想魄力上或理论知识上衡量自己能够反对他。”

形成特别争论中心的两个概念一直是：财产收入当作剩余价值或剥削果实的概念以及资本主义社会向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历史发展概念。前者也许可以认为是亚当·斯密所发现的利润“扣除理论”（它仅是剩余理论的萌芽，或者说仅是一种暗示）的一种发展，或者可认为是已流行于所谓李嘉图社会主义者中间的一

种比较严格和系统的观念表述。后一概念，本质上是马克思的一般历史观以及作为历史变革动力的阶级斗争作用的运用，它同流行的经济进步观点形成鲜明对照；因为经济进步观点，即使好象经常带有关于“恒常状态”研究方法的耽心，也并不对工人阶级历史作用抱有点滴想法。工人阶级的这种历史作用是同资产阶级想法完全不相关的，而它的提出立即在起着变革并明显地动摇着传统观念。

恰当地理解这两个概念要依赖于政治经济学范围的鉴别，如马克思所考察的那样。自十九世纪最后二十五年以来，现代经济分析的趋势已集中局限于交换过程的研究，即局限于各种假设条件下的市场和市场均衡的研究。为着达到表达的精确性，研究的范围和限度大大缩小了。生产条件已被缩小并退到这样假设上，即分解出来的生产要素的供给（或供给条件）与技术系数或所谓生产函数都是既定的；而就出现任何哪种生产过程说来，它都依样地暗含着原生产要素转为最终消费品的一种单向流量（据此，对中间产品和生产要素的所谓价格归算〈奥地利学派的归属论〉就单独具有意义）。同财产所有权关联的任何事物或有产者和无产者之间的任何区别，都被归属为社会因素或社会学因素的范畴，而从经济理论固有领域排斥出去；而且也不影响那个理论的形式上结构（可能只影响所包含的某些变量的评价）。

如所周知，一个理论模型所设想的形式本来就是所研究的事实和事件的一种选择；因此，无论它的逻辑怎样无懈可击或怎样精致，它可能表现为也许歪曲我们对现实世界的见解，而没有阐明它的一种有偏见的选择。近十年间，经济理论日益形式化的一种结果已使得市场均衡的理论分析几乎完全符合数量化，而为质量差异则很少或没有留下余地，并且为所谓社会经济性质的差异的确没有留下余地。因此，马克思所称为的“商品拜物教”就会勉强地

在这座华丽大厦里面变得完备。这样，下面看法就不足奇怪了：例如“剥削”这种关系或收入作为“剩余”的特性，按理都不会具有任何意义；甚至某些表示同情的评论家也会把剥削和剩余价值观念作为冒充经济概念的道德评价而摒除了。

对比起来，马克思把政治经济学范围想得比这更为广泛——的确，象古典政治经济学在它那个时候没有这样明显表述也是对的。对马克思说来，政治经济学范围包括“社会生产关系”，也包括“生产力”和交换条件。这是从他对资本主义生产分析的历史研究方法以及从他把生产方式作为一定社会的基础和一切历史的真正根源和活动场所的历史概念而推断出来的。各种关系的质量特性表述同价值数量问题和由价值派生出价格的解答是具有同样重要性。从因果关系，特别从运动和变化的观点看来，这种特性表述是根本的；马克思分析的一个经常的首要任务就是要透过外表假象深入到市场现象后面的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内在本质和内部形式，而效颦作家们却满足于市场现象。

如果我们把“剥削”和“无偿劳动”这些术语看做是一种社会经济关系（本身不是道德性质的形容词）的描述，那末就难以明白为什么它的正确性会引起争论。少有人会怀疑把封建领主的收入来源描述为别人所生产出来的一部分东西的占有——用历史学家马斯·布洛克的话说，即“依附农民”的产品（马斯·布洛克说：“不管贵族的收入是什么来源，他总是依靠别人劳动而过活”）。当然，任何人否认这点，他就正掩盖或歪曲基于农奴劳动的经济主要特征。同样特征应用来表明资本主义社会的财产收入，也可断言，在这一点上，它同先前类型的阶级社会带有很大相似性，而不管所有经济关系都具有市场所支配的契约形式这个事实。换句话说，即使为主人劳动的政治法律强制性由无产者地位招致的经济强制性所代替，资本所有者也仍是“依靠别人劳动而过活”。那些经济学家们借

助于各式各样的“生产力”学说企图否认这样一种命题，他们把机器的活动或土地的化学特性归罪于碰巧成为这些财产所有主的消极食利者的身上，以便乞灵于他们的抵赖，这难道不是文字戏弄者和愚昧主义者吗？

有人推想（我认为，这是错误的）把利润的特征表述为剩余价值不知怎么从劳动价值论得出来的；不知怎么得出关于相互之间作为三段论法的前提和结论这两者的地位。因此，这两种理论有时被认为继承了洛克的自然权利观念——拥有自己劳动产品的自然权利。我认为，这是一种不正确的解释。更确切说来，这是把剩余价值的真相同古典派观念（即在自由贸易和自由竞争制度下，所有东西都按照它们的价值相交换）调和一致的问题（如马克思自己在《价值、价格和利润》中所解释的那样）；马克思通过劳动力与劳动相区别而完成调和一致。劳动力是本身具有价值的一种商品，它的价值取决于对它的补偿或生存所需要的东西的价值。如果有什么前提而得出剩余价值概念作为一种结论的话，那就是按照人类活动来表述的“生产者”和“生产性”的定义。

（二）

马克思的价值论根本上维持古典派传统，虽然在古典派不同作家的价值理论的表述中，存在着含糊不清和缺乏明确性，以及在这个问题上存在着亚当·斯密和李嘉图之间的著名的分歧。无疑地，提出的主张最接近马克思的是李嘉图。现在我们见到李嘉图的未发表的和以前不知道的关于《绝对价值和交换价值》^①的论文，我们就更加能理解这种密切关系。这个价值理论根本上所解

① 发表在斯拉法编《大卫·李嘉图著作和通信集》第四卷（剑桥版，1950年）。这篇论文是未完作品，由于李嘉图病重和去世，论文写作中断了。

答的问题就是根据生产条件来解释交换条件，因而在最后分析中，是要表述生产价格决定于（在“正常情况”和自由、完全竞争的条件下）劳动量，即同生产的技术条件合在一起的生产费用，正如用马克思所称为的“资本有机构成”来表达一样。这个从生产条件派生的交换关系又完全同马克思的一般历史观念和生产方式在这方面所起的主导作用相一致的。的确，它是这种历史观念的直接运用并表明两者间的有机联系，这种联系使人可以说，他的经济理论就这个意义而言，是作为历史的，而且证明了他的思想的基本一致性。

确实存在这种议论：价格结构可以由生产条件而派生出来的观点引起了主观学派或效用学派经济学家们的最强烈的反对。正是对马克思证明这个论点（由是而证明他的利润理论是当作剩余价值论）的努力作出陷于决定性矛盾的指责，使得他的主要评论家奥地利的冯·庞巴维克自负地宣称“马克思体系的终结”，因此留下余地同时从效用观点出发来解释价格和收入（参看庞巴维克自己提出的依现在物品和未来物品的不同主观评价而定的著名的资本利息理论）。如所周知，在《资本论》第一卷里，马克思是根据商品按其价值相交换的假定来处理剩余价值问题。在这一阶段，他的分析只关心资本主义的最一般特征，而他的注意力就集中在这方面。用现代术语表达，可以说这种分析在这一阶段是以最大宏观水平来表现的。马克思在这一阶段并不关心个别产品和个别产业部门，而关心的是决定从整体看待的总产品在各阶级之间怎样分配的“社会生产关系”。只是在第三卷逼近分析的更后阶段，马克思才考虑了画面的较多细节——他引进了影响着不同部门间关系的条件，并得出较接近于那种照更微观的考察水平成为显然重要的差异性。特别是，马克思注意到各种技术条件和所谓不同生产行业的资本有机构成的差别，而这些差别是与一致的资本利润

率(不问资本用在哪里)的必要性(各部门间资本流动性的条件已给定)分不开的。在这样的条件下,由于非常熟悉的道理,作为产品据以交换的正常价格(或长期均衡价格)的“生产价格”是同价值相背离的;“通过剩余价值总量在不同产业部门间的再分配”的过程,利润被均等化。

随后在马克思评论者中,注意力就集中在生产价格和第一卷里的价值之间的关系上。剩余价值理论是建立在商品按照其价值相交换的假定条件下;可是在第三卷里却发生了资本主义社会里的交换不是根据价值而是根据背离了价值的生产价格。那么,剩余价值论及其附属的一切还留下什么呢?这是“重大矛盾”,按照庞巴维克的说法,这个矛盾击中马克思体系的核心,而且是其体系必然瓦解的根源(“马克思体系有它的过去和现在,但无永恒的未来”)。如果第二阶段分析(第二阶段所引进的另外论据为已知条件下)不可能从第一阶段推论出来,那末谈到两种逼近分析水平,或两种分析阶段,又有什么妙处呢?依照马克思所指示的方式,这是不可能做到的。如果办不到,那末马克思的理论既未提出利润理论,也未提出价格理论;这就必须另外寻找利润和价格这两者的解释。生产条件决定交换条件的过去那种说法确然是不真实的。

在这个问题的随后的讨论中,价值派生出生产价格的问题(或根据早期逼近分析所假设的基本论据转到后期逼近分析的问题)被称为转化问题。这种讨论既是时断时续的,又是深奥难解的;限于仅少数的鉴赏家了解它,这个问题在马克思主义者或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中间很少被理解。但是,庞巴维克对《资本论》三卷中、特别是对第一卷和第三卷中所建立的理论结构的貌似有效的批评的力量可能被说成推翻了转化问题的成果。一向那样敏锐的庞巴维克在这个问题上以傲慢驳回马克思表述的特殊解答而自

满^①。他未曾停下来去探究这个问题的性质就是真像那样算定，还是未必有可能找到另外一个解决办法。

的确，事情很清楚，庞巴维克的论证方法就讨论中的问题性质说来全然是太简单的，他实在没有“价值隐藏在生产价格的背后”并“最终决定后者”这样的命题所暗示的复杂规定的观念。不错，马克思用来说明生产价格从价值派生出来的特殊的算数上的例证是不充分和不完整的——其中真相，他自己是觉察的（如在《剩余价值理论》^②的一节中所证明的那样）。并且，“平均说来”，生产价格和价值、利润和剩余价值出现相等的简单论点是十分不充足的。象在第二卷和第三卷中的别的好多论证一样，这种论点是未加琢磨的；在这样未完成著作稿的情况下，它至少经不起庞巴维克和后来的鲍尔特凯维兹对它提出的某些反对意见。这种不完整性在于这样的实际情况：只有产品转化为生产价格，而一切投入品（包括劳动力）却仍然以价值来表现。显然，这是不充分的；如马克思自己所注意到的那样，投入品本身也必须转化为各项价格（不变资本要素和作为劳动力价格的工资，后者本身取决于工人的生活资料或所谓工资品的价格）。如果投入品都这样转化了，于是利润率和产品价格两者就将受到影响。结果是，利润率同来自价值状态的剩余价值所形成（通过平均化）的利润率将不相同（除特殊情形外）；而它在马克思的数字例证中就会不同于他用以构想他的生产价格中的利润率。但是不能推论说，新利润率同旧利润率（即价值状态的利润率）从而同剩余价值理论中所规定的剩余价值率，不可能具有确定关系。也不能推论说，在产品价格取决于投入品

① 参阅《卡尔·马克思和他的体系的终结》，英译本纽约 1949 年版。

② 《剩余价值理论》第三卷（德文版）第 200—201、212 页；并参阅《资本论》第三卷（克尔编，芝加哥版）第 190、194 页。（中译本，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第 179—180、184—185 页。）

价格和产品价格又反过来影响投入品价格这种错综复杂的相互依赖的情况下，对于使假设条件满足的所有变量，不能找到唯一的一组数量。如果能够找到的话，解法将象求解一组联立方程一样，而找到一组数量的可能性，形式上将依赖类似的条件。

本世纪最初十年，鲍尔特凯维兹的功绩已表明，在分别生产不变资本要素（《资本论》第二卷末篇马克思再生产图式中的第一部类）、工资品和资本家专门消费的奢侈品的三个部类或三个部门的简化情况下，这样一种解式确实是可能的。他借助于每类产品量等于专用于购买它们的收入（即是不变资本的补偿支出，工资总额和剩余价值总额）这种条件（所谓简单再生产的条件），完成了这个解答^①。这种鲍尔特凯维兹解式的奇妙就在于它是不依赖为资本家的消费而生产的第三部类的生产条件的。这种解式唯独依赖其它两个部类的生产条件^②，他断言，这不只是形式上的计算结果，而且表示，利润是剥削的果实（或如他情愿说明的那样，照亚当·斯密的说法，利润具有“扣除”的性质）并跟资本的生产力完全无关（“如果这样论点确实是对的话，即利润率水平决不依赖未涉及实物工资的那些物品的生产条件，那末利润的来源显然必须在工资关系中，而不是在增加生产的资本能力当中去寻找。因为如果资本生产力在这里是有关系的话，那末为什么某些生产领域会

① 尔·M·鲍尔特凯维兹：《〈资本论〉第三卷中马克思的基本理论结构》和《马克思体系中的价值和价格》，载1907年《国民经济与统计年鉴》和《社会科学汇编》（两篇论文都刊登在七月号）；英译版分别刊登在保罗·斯威齐编《庞巴维克的〈卡尔·马克思及其体系的终结〉》（纽约，1949年）和《国际经济论文集》第二集（纽约，1952年）。然而，鲍尔特凯维兹的解式曾经由俄国经济学家伍·克·德米特里耶夫在1904年的一本不知名的著作（按鲍尔特凯维兹的意见，它是一本提出“某些真正新论点”的“卓越著作”）中所预见到（鲍尔特凯维兹本人也非常慷慨地承认这点）。归功于斯威齐博士，在讲英语的读者间开始了这种解式的讨论（见他的《资本主义发展理论》）。

② 或者，更精确说，“依赖对构成实物工资率的物品的生产和分配有关系的劳动量和周转期”（鲍尔特凯维兹）。

变成对于利润水平问题毫不相干，这就将是费解的”。①

这种用三个部类表示的鲍尔特凯维兹解式实质上是三个部门、三类产品的解式。换一种说法，可以设想为产生每个部类的平均生产价格，从而证明各个部类的平均价格可以从价值状态的已知数（即根据劳动来度量的生产情况）而得出，可是却听任每个部类内部各自价格的个别价格没有确定。当然，这是直觉地显而易见的；如果对于这三类产品情况的解法是可能的话，那就会对任何更多产品的一切概率找到解答。然而，暂时仍然缺乏这方面的实际证明——这一缺点也许可以被认为是对当代的马克思主义经济思想家的“创造性马克思主义”的一种不幸反映。对无论好多商品（对几种产品的情况）的更一般解法是可能的。这个最早论证（据本文作者所知）是由弗兰西·西通提供的。② 结论是，他的分析说明了马克思理论的合乎“逻辑的上层结构”是十分稳当的——有人也许认为，从西通尽力割断和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的牵连关系的事实，论证得到格外信服③。

这样的论证（实际上，多年前，其主要方面已解决了）也暗含在彼罗·斯拉法的《用商品生产商品》的第二部分构成从各种生产条件和利润对工资的比率而推究出来“价格的关键性方程组”（特别参阅第二章）。因此，半个多世纪辩论的结局是，马克思假定作为竞争资本主义经济的实际“均衡价格”的生产价格可以而且必须决定于生产条件和生产关系，后者包括用各项价值表示的剩余价值率

① 《马克思体系中的价值和价格》，英译版，载《国际经济论文集》第二集，第 33 页；并参阅本文作者的《转化问题评注》，载《论经济理论和社会主义》（伦敦和纽约版，1955 年）。

② 《转化问题》，载《经济研究评论》，第二十四卷，第三期（1956—1957 年），第 149—160 页。

③ 他认为对剩余价值学说所依靠的劳动贡献以外的生产要素的贡献的否定，“宁可说是一种命令行为而不会是真正认识活动”。（同上，第 160 页）

的基本剥削率，他是完全正确的。在经过一个世纪激烈的、有时尖锐的、但通常一点也不理解的批评之后，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生产的分析的逻辑结构以及从第一卷的价值理论高度直到第三卷中价格理论的这种分析的展开一直是完整无损的。在资本主义社会本质及其推动力的质量特征表述方面，马克思的分析提供了其它学派的经济著作未曾提供过的洞察力，这还能有很大疑问吗？

(三)

这里不可能对这三卷中值得解说得许多方面都给以公道的评价，如果企图那样做，本文就会变得很冗长而令人生厌。然而，关于马克思的方法的单独一般评论多半还是可以作的：即是，虽然在这部著作中他的兴趣和目的主要是理论上的，但他把理论归纳和抽象推理同具有最具体而详尽的特征的历史资料相汇合，在这点上却很象亚当·斯密。这显然是他的这部著作的部分主要意图，并完全符合他对理论同实际的关系的总的看法。理论同实际两者相结合足以揭示特殊中的~~一般~~，并用来建立作为现实活动本质的描写而不是生活~~描绘~~在~~逻辑~~的思想范畴。因此，我们在第一卷各篇中看到十九世纪早期工厂视察员的报告和关于劳动条件、工资报酬、~~影响~~政府“蓝皮书”等丰富的旁证事实材料；还有在第八篇~~（译者按：中译本为第七篇）~~关于“原始积累”方法的著名历史资料。~~在第三卷中~~旁涉了历史上各种地租形式和它们所表现的各种特殊形态的社会关系；旁涉了“商人资本”，富于详尽的暗示和解说（就是在这里，我们看见有关向资产阶级生产方式过渡的“两条道路”的简洁引证以及关于“从直接生产者当中压榨剩余价值的途径”，而这种途径始终构成“统治者和被统治者之间关系”的辩解这种意味深长的格言）；也旁涉了关于托马斯·图克的著名的《价格史》和《对货币流通规律的研究》，关于 1847—1848 年金融危